



沙角青少年中心 - 戶外活動責任聲明書

參加活動：	活動編號：

第一部分：參加者個人資料

參加者姓名(中文)：	緊急事故聯絡人：
性別：	緊急事故聯絡人與參加者之關係：
年齡：	緊急事故聯絡人電話：

第二部分：參加者身體狀況，請於□內“√”

	是	否	請註明
1. 你的身體狀況是否適合進行戶外活動？			
2. 你是否患有以下列舉之疾病？ *心臟病 *哮喘 *皮膚病 *貧血 *蠶豆症 *其他 (請註明: _____)			
3. 是否長期/定期服食藥物的習慣或需要？			
4. 是否有食物敏感？			
5. 過去一年內曾接受外科手術？			
6. 醫生曾否說過你並不適合進行某些活動？			
7. 補充資料: (如適用)			

第三部分：責任聲明

本人證實上述資料正確無訛及本人之健康狀況適宜參與是次活動。本人明白在下方簽署並遞交本聲明書後，將表示本人已知悉舉辦之活動內容及其性質，並願意遵守參加者注意事項。本人明白並願意自行承擔及負責在此活動期間所有自身的意外傷亡的風險及責任。

18 歲以下的參加者須由家長/監護人填寫下列「責任聲明書」

本人已詳閱上述各項資料，在此聲明本人子女之健康狀況適宜參與是次活動並能應付活動的要求，及就上述申報資料正確無訛。另本人清楚知悉是次活動的內容及性質，並當督促本人子女在參與活動時遵守有關的規則及職員的指示。倘本人子女因健康狀況或不遵照規則及指示進行活動，而發生意外或對其他人士構成責任危險，本人願意承擔全部責任。

參加者或家長/監護人姓名：	參加者或家長/監護人簽署：	日期：
與參加者關係(如適用)：		

個人資料使用聲明：以上資料僅供上述活動參考使用，一切資料將會保密。「香港神託會」確保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本機構的個人資料(私隱)政策執行。